

# 兰州大学

## 实验室安全隐患限期整改通知书

编号：2021-065

生命科学学院：

学校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实验室安全检查中发现你单位存在以下安全隐患，请举一反三，全面采取有效措施实施整改，不断提升实验室安全工作水平。请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整改，并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。

检查位置及房间号	存在的安全问题
逸夫生物楼 1205	高压灭菌锅使用记录不完整
逸夫生物楼 1103	气体钢瓶未固定；学生缺少安全培训，安全意识淡薄
逸夫生物楼 1109	学生未穿实验服；实验室有饮食
逸夫生物楼 1003	高压灭菌锅使用记录不完整
逸夫生物楼 901	气体钢瓶标记混乱，使用状态标识不全且有气瓶未固定
逸夫生物楼 9 楼大厅	实验材料随意放置
逸夫生物楼 807	水龙头损坏待修；易制毒品柜双人双锁不规范，使用记录不规范（实验负责人张仁懿、曹靖）。暂停领用易制毒试剂，培训后再领用
逸夫生物楼 712	气体钢瓶无使用状态标识
逸夫生物楼 7 楼北侧 卫生间旁	冰箱房插线板未固定
天演楼 333	灭菌锅使用记录不全

注：本通知书一式两份，检查单位和被检查单位各执一份。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2021年12月20日

